

动信通（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动信通（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7年8月18日9时上午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8月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恩阳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表决情况

本次董事会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17年半年度报告》；

议案内容：该报告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动信通（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7-040）。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中国银行申请新增授信贷款并由实际控制人张恩阳、李壮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因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向中国银行申请新增授信额度不超过 500 万元，该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额度为准，借款期限一年。借款由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并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恩阳、李壮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张恩阳是公司的控股股东、董事长、总经理；李壮是公司的股东、副总经理、董事。张恩阳、李壮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 上发布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7-041)。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张恩阳、李壮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情况：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的规定，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需经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公司经营规模逐步扩大，为充分调动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公司参照同行业上市公司的薪酬水平，经公司董事会审核，董事会决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调整如下：

(1) 董事长、总经理张恩阳：税前年薪 50 万元人民币；

(2)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李壮：税前年薪 40 万元人民币；

(3) 董事会秘书刘姝：税前年薪 30 万元人民币；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情况：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的规定，本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拟定于 2017 年 9 月 4 日召开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7-039）。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动信通（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动信通（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18 日